

中國歷代書畫叢書

三希堂畫譜大觀

葉九如輯選
竹譜·菊譜



中國書畫

葉九如選輯

三希堂畫譜大觀

中國歷代書畫叢書

中國書店

竹譜

菊譜

(京) 新登字 213 号

三希堂畫譜大觀·竹譜 菊譜 / 葉九如選輯
中國書局出版

ISBN7-80568-657-2/J·166

印刷：北京市昌平新興印刷廠

850×1168 1/32 14.75 印張

一九九五年十月第一版 一九九五年十月第一次印刷
發行：全國新華書店經銷

定價：十四元

三希堂竹譜畫寶大觀序

竹之一物爲植物中最高尙之品虛心直節固有非尋常卉木所能比擬者其品性既高故其寫生亦最難此千餘年來以擅畫竹得名者之所以鮮也近人但植之氏謂「竹石之妙趣爲泰西畫家所不能由於文學趣味之不同不能相喻也」可見竹之高標及畫竹之高致吾人胸襟畢竟有非醉心新法者所能夢見東坡謂「畫竹必先有成竹於胸中執筆熟視及見其所欲畫者急起從之振筆直遂以追其所見如兔起鶻落稍縱即逝矣」是知善畫竹者非凝神體察不可且其體察更較畫他卉爲難元柯博士九思之畫竹寫幹用篆法寫枝用草法寫葉用八分法或魯公撇筆法泰書筆入畫最爲妙悟清季有竹禪者其畫竹自謂得九思篆分筆意然以余評之殊野狐耳今者民智民德日下江河故以善竹名者亦絕少聞見求如

光緒初吳中周雲峯之作品者已不可得矣此三希堂竹譜中有出
前清石渠所定鑑者誠不易得之精品也古吳葉君竭數年之心力
蒼成此帙其勤毅誠不可及爰憇憇上石冀以此譜挽絕學且期堅
士大夫之品節云甲子秋九月古越雲巢老人序



甲子夏日

設染湘妃

張化題



三希堂竹譜大觀淺說

畫竹之源流

五代以前。名手畫竹者。大抵用鉤勒着色法。王摩詰蕭協律李頗黃荅崔白吳元瑜諸人。雖間以餘事。林滿揮灑。而墨竹之名。尚未大著。惟郭崇勳之李夫人。于窗間夜影。創為墨竹。又成都大慈寺壁。有張立墨竹。是為墨竹之濫觴。黃山谷云。吳道子畫竹。不加丹青。已極形似。則墨竹實始于道子。然唐時二者或兼善之。未專用墨也。自宋文與可畫竹。始專用墨。同時蘇東坡猶北而事之。遂為畫竹正宗。金之定顏樛軒。元之李息齋趙孟頫孟堅仲穆管仲姬吳仲圭柯九思。明之王孟思夏仲昭。清之金冬心鄭板橋。皆衍其流派。以墨竹著名。至若宋仲溫畫硃竹。程堂畫紫竹。解處中畫雪竹。完顏亮畫方竹。又於鉤勒着色之外。別出一派者也。

畫竹之綱要

(一) 用筆 寫墨竹者。墨休稠。毫要純。握筆之際。當在筆先。然後落紙。要須圓捷快利。不可太速。速則失勢。不可太緩。緩則癡濁。不可太肥。肥則俗惡。不可太

瘦瘦則枯弱。故濡墨有深淺。下筆有輕重。逆順往來。當知去就。濃淡展細。便見枯榮。須筆中有生意。而得自然。四面圍圍。枝葉活動。方為成竹。

(二)位置 畫竹必先立竿。立竿留節。梢頭須短。至中漸長。至根又漸短。竿要兩邊如界。節要上下相承。勢如半環。又如心字無點。去地五節。則生枝葉。畫葉須墨飽。一筆過去。不宜凝滯。其葉自然夫利。不桃不柳。个字必破。人字羊必分。結頂葉要枝攢鳳尾。左右顧盼。齊對均平。枝枝著節。葉葉著枝。方可位置。

(三)姿態 墨竹之法。以幹節枝葉為主。幹則婉媚。中求剛正。節則分斷。處要連綿。枝則堅韌。中要骨力。葉則勁利。中求柔和。四者既得。竹之姿態出矣。然風晴雨露。各有態度。翻正掩抑。各有形勢。轉側低昂。各有意理。榮枯老嫩。各有形色。而尤須辨別者。尤在風晴雨露諸項。試述畫法於左。

(甲)風竹法 幹勢挺然而須偏。隨處帶逆。葉雖順風。不作一字排。方疏落有致。

(乙)雨竹法 雨竹須橫眼。勢與風竹相似。惟其葉不作人字排。方有兩態。然仍須掩映交加。勿犯重疊。

(丙)晴竹法 晴竹之葉。須排作人字。嫩一葉。老兩紋。枝頭先起小葉。再將

大葉結頂。枝葉仍須有根形。方顯向日之勢。

(丁)露竹法 露竹之法。如雨而不注。如晴而不傾。結尾處處露一長梢。枝頭微曲。方為得勢。

(戊)雪竹法 枝橫葉垂。彷彿風雨。惟紙絹上空處。須用淡墨渲染。其枝葉以仰面留白。為掛雪之意。

(五)氣韻 唐宋以來。寫墨竹者。大半出於高流勝侶之筆。非畫史俗工所能益。取其陵霜傲雪。無朝華夕瘁之態。歲寒之盟。與梅兄松史。久而弗替。竹者宜不趨時流。不干名譽。最篋幾枝。出之靈府。清風滿林。惟稱其氣韻也。

畫墨竹之各法

(一)畫竿法 畫竿之法。須從後梢至根。雖節節遞下。乃要筆意貫穿。全竿留節。根梢宜短。中漸放長。只須彎節。不要竿彎。竿竿點節。又戒排比。若只畫一二竿。墨色不妨從便。三竿之上。前者墨色宜濃。後者又宜漸淡。否則前後無判別矣。每竿墨色須勻停。以行筆平直兩邊圓正為是。切忌擁腫及近枯近濃。均長均短。諸病。濃淡陰陽。當細審觀。

(二)畫節法 竿成之後。先宜點節。節雖中斷。意要連屬。上一節須覆蓋下一節。

下一節須承接上一節故畫節之時上一筆兩頭放起中間落下如月少彎。使見一竿圓渾。下一筆有上筆意趣承接不差自然有連屬意點須濃墨。偃仰又宜圓活不可齊大不可齊小不可太彎不可太遠面面俱到方有生意。

(三)畫枝法 畫節之後又須安枝以枝從節上生也。下筆須遒健圓勁生意連綿行筆疾速第枝之名詞勢態各有不同試分述之。

(甲)名詞 枝間生葉處曰丁香頭相合處曰雀爪直枝曰杖股從外畫入

曰綠蔭從畫裏出曰近趾此畫枝之名詞也雀爪須添枝梢方見全枝

(乙)勢態 安枝宜分左右不可偏一於邊老枝須挺起節大而枯瘦嫩枝須柔婉節小而肥滿葉多則枝微葉少則枝昂此外如風枝雨枝勢態更殊觸類而長惟在臨時轉機不拘一律

(四)畫葉法 畫竹之法惟葉最難下筆須勁利實按而虛起一抹使過少有遲留便覺鈍厚非枯利矣然病忌最多姿勢各別一失疏處反虧一著試分述之

(甲)姿勢 畫葉之法枝先承葉葉必掩筆葉葉相如勢須飛舞孤一近二擡三聚五此常態也然猶須分老嫩別陰陽春則嫩葉上承夏則濃陰下

霜秋則有蕭灑之姿。冬則具霜雪之態。其餘露潤雨垂。風翻雪壓。反正低昂。各有態度。不可一例抹去。

(乙)戒忌 墨竹寫葉。戒忌殊多。一忌孤行。二忌並立。三忌如叉。四忌如井。五忌如手指。及似蜻蜓。五忌之外。又忌排偶。尖忌似蕨。細忌似柳。粗忌如批。學者須切戒之。

附畫竹之勾勒法

上所論列。均墨竹法。然又有勾勒法。學者不可不知。其法先用柳炭。將竹竿朽定。并分左右枝梗。然後用墨筆鈎葉。葉成。再依所朽枝竿與節。一一寫出。俾枝頭鵲爪。盡與葉連。尤須穿鈎躲避。方見層次。用墨時。其陰陽向背。立竿寫葉。與墨竹法約同。惟竿之前後。須分濃淡鈎出。前宜濃。後宜淡耳。

附畫小竹法

高竿須畫節。小竹不必畫節。畫葉宜先濃後淡。須注意其參差虛實處。則渲染時。處處空白。層次愈顯厚。若欲着色。則先用淡墨染。後用螺青染。欲無染痕。最外層不溢出為妙。

寫竿法

上下短 中間長 節休並
莫彎竿 濃為陰 淡為陽



玉箸

從下寫上



寫節法

上覆下 下承上 若月曲
如鉤樣 斷後連 可相倣

從上寫下

斷竿

從下寫上



寫枝訣

分長短
魚刺別

左右接
出迸跳

安鵲爪
入繁疊

鼠尾

魚骨

釘頭



竹梢幹節

直曲竿

全竿

